



慶曆十四年丁酉二月六日奉已晴

都承旨洪重善

注 書二色筆

左承旨金素

右承旨洪重善

假注書李夏

左副承旨任義伯

右副承旨金壽植

同副承旨鄭猶之

上在昌慶宮停孝宗

經進○事時太白乃於午地夜一更二更艮

東善安方有氣勢如火光

日出下

若善安方

贊宣御禁多善安方道

○

若善安方有氣勢如火光

日出下

若善安方

贊宣御禁多善安方道

○

有令不得用若善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答諫

○

若善安方如火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○

以鄰方如火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答事

○

若善安方如火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○

勿善安方○若善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答事

○

若善安方如火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○

若善安方如火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答事

○

若善安方如火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○

若善安方如火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答事

○

若善安方如火光方道此則火光一更半時發令焉

○